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2024年1月16日在广州市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杨正根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3年的主要工作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习近平总书记亲临广东、广州视察，肯定广州是中国民主革命的策源地和中国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寄望广州积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继续在高质量发展方面发挥领头羊和火车头作用，让我们倍感温暖、倍受鼓舞、倍增动力。

一年来，我们与全市上下一道，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在市委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上

级法院指导和市政府、市政协及社会各界关心支持下，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1312”思路举措，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职责，全力推动司法审判工作与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同频、与民生民情民心共振，为广州加快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提供了有力司法服务保障。

这一年，我们牢牢把握执法办案这个第一要务，促公正、提效率，抓前端、治未病，审判质效实现新跨越，整体工作保持全国前列。全市法院新收案件 58.8 万件，同比下降 6.7%；办结 62.7 万件，同比增长 3.8%。“噪音扰民诉前禁止令案”入选新时代推动法治进程年度十大案件；22 件案件入选全国典型案例；获案例分析一等奖数量居全国中级法院第一。中央政法委书记陈文清、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张军到市中院调研，充分肯定广州法院走在前列的工作成效。

一、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保障高水平安全

坚决扛起维护安全稳定政治责任。审结一审刑事案件 1.6 万件、判处罪犯 1.9 万人。坚定捍卫国家安全，严厉制裁从事间谍、颠覆国家政权等活动的犯罪分子。以依法严惩促社会治安持续向好，审结杀人、抢劫、毒品等犯罪案件 627 件，严重暴力犯罪案件数量连续 7 年下降。“天河宝马撞人案”被告人温某运为发泄情绪驾车冲撞人群，致多人死伤、公私财产损毁，罪行极其严重，群众极其愤慨，市中院当庭判处其死刑。审结涉黑恶犯罪案件 21 件 121 人，常态化斗

争以来涉黑恶财产执行到位 3.6 亿元。审结走私、洗钱、逃税骗税、集资诈骗等破坏经济秩序犯罪案件 1218 件，守牢经济安全法治防线。审结贪污贿赂、渎职等犯罪案件 172 件 205 人，对向外国公职人员行贿的奚某兵、周某贺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彰显我国打击跨境腐败的坚定决心。

守护民生安全。审结侮辱诽谤、“人肉搜索”等涉网络暴力犯罪案件 118 件，严惩“开设‘暗网’倒卖公民信息案”被告人，保护网络私人生活安宁。高压严打电信网络诈骗犯罪，追缴赃款 3133 万元。守住食品药品安全底线，严厉打击制售“掺假味精”“高毒农药”等犯罪行为，对销售假冒医美产品的犯罪团伙顶格适用惩罚性赔偿、判赔 2700 余万元。以最有力手段保护“最柔软的群体”，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打击“隔屏性侵”等新型犯罪，对拐卖 9 名儿童的“梅姨案”主犯张某平、周某平依法执行死刑。

强化人权司法保障。严把案件证据关、事实关，依法裁定准予 41 件刑事案件撤回起诉。充分保障被告人诉讼权利，为 5202 名被告人指定辩护律师。坚持宽严相济，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审结案件 1.3 万件 1.6 万人，对 7181 名罪行较轻的被告人判处缓刑、管制或免于刑事处罚。封存 160 名轻罪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帮助他们“无痕”回归社会；对主观恶性深、屡教不改的依法惩处，做到宽容但不纵容。

二、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

服务南沙深化面向世界的粤港澳全面合作。审结涉外涉港澳台案件 4383 件，当事人涉及 102 个国家和地区。推动最高法院出台《关于为广州南沙深化面向世界的粤港澳全面合作提供司法服务和保障的意见》，为广州向南拓展、向海发展、向世界开放注入强劲司法动能，入选人民法院年度十大司法政策。发挥粤港澳大湾区“一国两制三法域”优势，借鉴结案陈词、规范答辩等港澳地区司法规则，与澳门终审法院率先实现“点对点”委托送达，以司法“软联通”促进粤港澳商事活动交融互通。为解决域外法律认定难、区际法律冲突等问题提供“广州方案”，“域外法查明通”入选大湾区规则衔接机制对接典型案例，《“一国两制”下区际民商事法律冲突的解决路径》研究报告获评最高法院司法研究重大课题优秀成果。

服务稳经济促发展。面对波浪式发展、曲折式前进新形势，司法必须依法作为、主动作为、真正有为。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审结商事纠纷 21.4 万件，标的额 1981.5 亿元，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通过上门走访、邀请座谈等形式问需于企，出台司法保障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 18 条措施，提振市场主体“贵比黄金的信心”。分析企业涉诉高频问题，编制企业法治体检报告，提出 30 条规范经营、风险管理建议，助力企业“避雷”防风险、轻装上阵拼发展。坚持善意司法，避免超范围惩戒、超标的查封，对“恶意欠

债”“暂时丧失履行能力”区分适用强制措施；在 318 件案件中采取“活封活扣”措施，释放查封财产的使用价值。全力挽救危困企业，全国首个“智援”平台为企业提供困境诊断、破产预警等服务，运用破产前调解制度帮助 267 家企业免于破产。“纳斯威尔公司重整案”入选年度全国破产经典案例。

服务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树牢服务产业第一、制造业立市的司法导向，审结涉新能源、生物医药、集成电路等新兴产业案件 1288 件，支持“硬核科技”“卡脖子技术”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审结知识产权案件 2.7 万件，坚决打击离职窃密、跨界抄袭、碰瓷式维权等行为，保护创新创造活力。黄埔法院被国家版权局授予“查处重大侵权盗版案件有功单位”称号。审结金融案件 11.4 万件，依法规制“高利转贷”“变相高息”等问题，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功能。为我市城中村改造条例立法提供 19 条建议，海珠法院出台服务保障城中村综合改造提升工作措施，助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根据最高法院指定，集中管辖金融、房地产领域部分重大债务纠纷案件，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服务绿美广州生态建设。推行环境资源一审民事、执行案件集中管辖，审结环境资源案件 481 件。牵头与 9 家单位建立联动机制，推动“林长+森林法官”协同共治，提高生态治理实效。在“亿元天价环境公益诉讼案”中，3 年持

续跟踪回访修复效果，昔日“垃圾山”重现“绿水青山”。促进绿色低碳发展，设立全国首个绿色经济纠纷专业合议庭，审结涉碳市场交易、能源结构调整等案件 908 件。全国首例碳排放权交易结算案入选司法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全国典型案例。

三、增进民生福祉，提升群众司法获得感

努力解决群众身边急难愁盼问题。正确实施民法典，审结衣食住行、安居乐业等领域民事案件 10.5 万件。兼顾法理情，巧断家务事，审结婚姻家庭、赡养抚养等案件 9271 件，就孩子无家可归发出全国首份《指定临时监护人告知书》，在“叶某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案”中确认“同居关系结束后受暴方可作为保护令申请主体”，入选中国反家暴十大典型案例。助力构建生育友好型、儿童友好型、老年友好型城市，妥善审理因孕辞退、哺乳降薪等案件，推动完善儿童游乐设施安全保护措施，支持老人依法追索赡养费。审结劳动争议案件 1.5 万件，既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又保障用人单位运转发展，“法院+工会”机制引导双方协商共事、效益共创，促成 2.9 万件案件和解。审结房地产纠纷案件 1.2 万件，“一楼一策”推动 68 个“问题楼盘”涅槃重生。审结医疗纠纷案件 567 件，保护医患双方合法权益。

“如我在诉”优化诉讼服务。打官司本来就是烦心事，诉讼服务更不能摆花架子，必须做到群众心坎上。AOL 电子诉

讼服务中心扩容升级，提供线上服务 872.1 万件次，诉讼可全流程线上办理，反映群众满意度的质效评分排名全省法院第一。诉讼服务场所全部完成适老化特需化改造，“陪伴式服务”帮助老年人、残弱群体跨越“数字鸿沟”。直面诉讼堵点问题，对投诉到市中院的 501 件基层法院“立案难”问题逐一督办，97 件符合条件的依法登记立案，对需要补充补正材料的做好释明告知工作；开展“联系法官难”问题专项整治，各办案部门设立联系法官“兜底电话”，督察部门开通督察专线，“联系不上法官”投诉同比下降 78.2%。

全力维护胜诉当事人权益。紧紧依靠党委领导，持续推进“切实解决执行难”。加大执行力度，全年执结案件 22.8 万件、同比增长 0.9%，执行到位 450.8 亿元、同比增长 31.5%，执行款发放率同比提高 15.9 个百分点，超期未发执行款实现清零。强化“执源治理”，建立执行义务履行提示、判后督促等机制，转入执行程序的诉讼案件同比下降 6.6%。组建专门团队跟踪办理因“执行不能”而“终结本次执行”的案件，1.5 万件案件发现新财产线索恢复执行，执行到位 83.3 亿元。深化执行分段集约改革，“智执”系统入选《中国法院信息化发展报告》。

做好信访这个“送上门来的群众工作”。来信来访寄托着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期盼，一点马虎不得。全力推动“接访即办”“有信必复”，简单事项 7 天内答复办理结果，疑难复

杂的 60 天内答复到位；初信初访平均办理用时 18 天，不到法定期限三分之一。健全接访处访机制，院庭长接访占接访总数 56.1%，按照“被信访投诉越多，参与接访越多”的原则安排员额法官接访。坚定“事必有解”信心，综合施策解开“事结”、疏通“心结”，全年信访办结率 94.1%，重复信访率同比下降 11.2 个百分点。每季度进行一次信访数据分析，从信访态势中摸清群众愿望和诉求、找出差距和不足，倒逼司法质效提升。

四、抓实公正与效率，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

抓前端、治未病。我国国情决定了我们不能成为“诉讼大国”，在保障群众诉权基础上，推动纠纷源头预防、实质化解，更有利于减少对立面，促进社会稳定。广州法院多元解纷中心揭牌运行，会同 138 个单位构建“法院+”纠纷化解大格局，与 195 个基层组织建立诉调对接关系，诉前成功调解案件 24.5 万件、标的额 567.7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58.3%、5.1%，调解成功后自动履行率 98.4%。深入思考类案多发的深层次原因，向主管部门、行业组织等发出司法建议 413 份，带动重点领域新收案件回落。将“审判”中的“判”向前延伸，在“商家错标进口牛奶价格案”中对首案作出示范判决，18 万起潜在纠纷“止于未诉”。用好案例这个“最生动的教材”，发布典型案例 529 件，加大以案释法力度，推动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加强审判监督管理。群众来法院不是“走程序”的，“案结、事了、人和”才是目的。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认真总结检视程序空转、因案生访等问题，构建质量优先、兼顾效率、重视效果的评价体系，引导法官在每个诉讼环节将服判息诉功夫做实，院庭长在每个监管层级将审核把关责任压实。市中院审结二审案件 3.6 万件、再审案件 210 件，优化上下贯通的条线指导、监督纠错体系，对改判、发回重审的一审案件逐案分析反馈，实现“发改一件、指导一片”，二审服判息诉率居全省法院首位。严格期限管理责任，上诉案件移送用时缩短 30.3%。小额诉讼案件“降本增效”，案件受理费降低到 10 元、适用率提升到 60.5%，平均审理用时仅相当于普通案件的 40.2%。

加快推进改革赋能。深化司法改革与创新研究实践（广州）基地建设，31 项竞标争先项目落地实施，最高法院依托基地连续举办 5 届“羊城杯”研讨会，研究谋划全国法院司法改革工作。深化数字技术应用，探索运用“AI 大模型”辅助司法工作，开展全流程无纸化办案试点，区域纠纷治理“法治地图”入选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智慧法院创新案例。广州互联网法院成立五周年，审结一批具有先导示范意义的全国首案，以依法治网生动实践护航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五、加强自身建设，锻造过硬队伍

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

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严格执行坚决落实“两个维护”制度机制，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做实“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在一案一事中厚植党的执政根基。定期举办支部书记论坛，开展“一支部一品牌”创建，建立党建督查联络制度，确保党的领导在全市法院上下贯通、执行有力。20个党支部获评全省法院“四强五好”党支部，从化法院“服务型党组织”案例获评新时代全省法院党建创新优秀案例。

建强高素质法院队伍。制定新时代人才队伍建设16项措施，优化成长成才路径，新干警入职后全部安排到信访接待等群众工作一线锻炼。注重选拔培养闯在前、敢担当、作风实的优秀干部，对群众感情不深、办案质效不好的坚决不用。中标、结项4项最高人民法院司法研究重大课题，在全国法院学术讨论会中获奖论文数量保持全省法院第一。77个集体和个人获省级以上荣誉，广州互联网法院获评全国首批“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

守牢廉洁司法底线。深入开展政法队伍专项警示教育。认真落实省委巡视、市委专项巡察要求，全面抓整改促提升。开展司法巡查、审务督察、明察暗访，推动14项司法作风典型问题立行立改。制定加强贯彻执行“三个规定”的15条措施，确保“有问必录、应报尽报”。对17名干警给予党纪政务处分，进一步纯洁法院队伍。

各位代表！我们一刻也不敢忘记，审判权来自人民、

属于人民，审判工作必须顺应人民所思所盼、必须自觉接受人民监督。一年来，我们认真贯彻《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行动方案》，落实市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决议，向市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审判权力运行及监督管理机制改革等情况，配合开展执法检查、在线监督、集中视察等工作，报送备案规范性文件3件。市中院主办代表建议12件，全部由院领导领办并转化为具体工作举措；邀请代表视察法院、旁听庭审、见证执行等51场162人次。自觉接受民主监督，主办政协委员提案7件。依法接受检察监督，认真审理抗诉案件、办理检察建议。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回应社会关切，召开新闻发布会13场，工作成效获中央媒体报道数居全省法院第一，司法透明度指数实现全国八连冠。构建良性互动的“亲”“清”法律职业共同体，加强与律师行业沟通，尊重保障律师依法执业，推动发挥律师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公平正义的重要作用。

各位代表！我们深切体会到，广州法院的每一点新进步，根本在于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坚强领导，根本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是市委坚强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市政府、市政协和社会各界关心支持的结果。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充分理解、信任和支持我们的工作，共同参与、推动和见

证了广州司法事业的进步。在此，我代表全市法院，致以崇高的敬意，表示诚挚的感谢！

我们清醒认识到，全市法院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不足：对标高质量发展要求、对照人民群众期待，司法的理念能力水平还有差距，在解决诉讼堵点问题、切实解决执行难等方面仍需努力。个别案件办理质效不够高，群众感受与审判质效数据存在一定“温差”。落实司法责任制、审判权力监督制约、条线指导等存在薄弱环节，审判工作现代化还要加快推进。个别干警作风不正甚至违纪，损害了司法形象和公信力。我们将采取有力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2024 年工作安排

2024 年，全市法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细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及市委“1312”思路举措，全面落实省委十三届四次全会、市委十二届七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锚定“排头兵、领头羊、火车头”标高追求，坚持能动司法，持续提质增效，努力“当示范、走前列，挑大梁、作贡献”，为中国式现代化的广州实践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一是做实“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面强化感恩奋进思想意识。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准确贯彻实施宪法法律，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二是牢记“国之大者”履职尽责。深刻把握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这个最大的政治，把准司法职能定位，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聚焦“十二个之进”主动作为，坚定不移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提供与“经济大市真正挑大梁”相适应的高水平司法服务。

三是增强群众感情做好群众工作。提升诉讼服务精准性有效性，立足司法办好群众的烦心事揪心事，以最便捷、效果最好的方式推进案件办理。主动融入党委领导的“大调解”格局，更好统筹诉源治理与诉权保障关系，在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上取得更大成效。

四是在更高水平促公正提效率。坚持实体公正与程序公正相统一，坚决纠正机械司法、就案办案等错误倾向，让司法裁判真正符合党和国家政策、符合立法精神、符合群众公平正义观念。简化诉讼流程、压缩程序时间，降低群众诉讼的时间精力成本。

五是推动队伍全面进步全面过硬。推进思想大解放、能力大提升、作风大转变、工作大落实，健全符合司法规

律的人才选育管用体系。从严正风肃纪反腐，坚决抓好“三个规定”“十个严禁”落实，强化廉政风险防范制度执行，确保队伍绝对纯洁。

各位代表，人民期盼就是我们的行动方向。全市法院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锚定“排头兵、领头羊、火车头”标高追求，砥砺奋进、勇毅前行，为广州加快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作出新的更大贡献！